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CREDIT Holdings Limited
維信金科控股有限公司
(以存續方式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003)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
授予獎勵

董事會宣佈於 2025 年 6 月 17 日，根據並依照第 1 號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本公司向本集團一位僱員授予 375,000 股獎勵股份的獎勵（惟須待彼接納），佔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 0.08%。

獎勵的詳情

獎勵的詳情如下：

授予日期：	2025 年 6 月 17 日
獲授人的數目及性質：	本集團一位僱員，彼並非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及任何上述人員的關聯人士
獎勵股份的數目：	375,000 股獎勵股份。獎勵股份已或將由受託人，按現行市價透過在市場上收購的方式購買，資金由本公司提供
獎勵的代價：	無
於授予日期的股份收市價：	每股股份 3.95 港元
獎勵股份的歸屬期：	獎勵股份將分三次歸屬如下： (a) 三分之一在2026年6月17日； (b) 三分之一在2027年6月17日； 及 (c) 三分之一在2028年6月17日， 視乎第1號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

表現目標： 授予獎勵旨在鼓勵獲授人繼續留任本集團，通過擁有獎勵股份為本集團的長期增長和利潤作出貢獻，並不受額外表現目標的限制

退扣機制： 獎勵股份一經歸屬後，授予的獎勵並不受任何退扣機制的限制。除非董事會或其代表以彼等的絕對酌情權另有決定，如獲授人因以下原因不再是合資格人士，任何未歸屬的獎勵股份及相關收入將被立即沒收：

(a) 因（i）其死亡，（ii）其永久性身體或精神殘疾而終止本集團的僱傭關係，或（iii）裁員而終止與本集團的僱傭關係；

(b) 被本集團以無需通知或代通知金終止其聘用，或其被判犯有任何涉及其品格或誠信的刑事罪行；

(c) 其被宣佈破產或無力償債，或與其債權人達成任何安排或和解；或

(d) 上述以外的任何原因。

可供日後授予的獎勵股份數目

截至本公告日期，授予獎勵後尚有11,498,009股獎勵股份（包括沒收的獎勵股份）可根據第1號股份獎勵計劃供日後授予，而49,305,718股獎勵股份可根據第2號股份獎勵計劃供日後授予。

直至相關歸屬條件獲滿足後，受託人將無償向獲授人轉讓獎勵所對應的獎勵股份。

授予獎勵的原因

授予獎勵旨在鼓勵獲授人，使其與本集團的利益一致，從而激勵其通過持有獎勵股份，享有收取獎勵股份的股息及其他分派的權利，並從獎勵股份增值獲益，以鼓勵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長期增長和利潤作出貢獻。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獎勵」	指	根據並依照第 1 號股份獎勵計劃向獲授人授予 375,000 股獎勵股份

「獎勵股份」	指	由董事會決定分別根據第 1 號股份獎勵計劃和第 2 號股份獎勵計劃授予或將授予的獎勵所對應的股份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最高行政人員」	指	具上市規則的定義
「本公司」	指	維信金科控股有限公司，一間在開曼群島以存續方式註冊獲豁免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合資格人士」	指	董事會或其代表全權酌情認為已為或將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人士（為本集團的僱員、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級職員、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客戶、供應商、代理、業務合作夥伴、合營企業業務合作夥伴或服務供應商），包括被提名者及/或為彼等成立的任何僱員福利信託的受託人；不包括任何其居住地的法律及規例不容許授予、接受或歸屬獎勵股份的人士，或董事會或其代表認為必須或適宜將有關人士剔除，以符合當地的適用法律及規例的人士
「獲授人」	指	已獲授獎勵的合資格人士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第1號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9年1月11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據此，本公司可授予最多24,974,369股獎勵股份
「第2號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5月27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據此，本公司可授予最多49,305,718股獎勵股份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上市規則的定義
「主要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的定義

「受託人」	指	為管理第1號股份獎勵計劃及獎勵而設立之信託的相關獨立受託人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維信金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馬廷雄

香港，2025年6月17日

在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組成包括馬廷雄先生為主席及執行董事；廖世宏先生、廖世強先生和薛嵐女士為執行董事；葉家祺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 Chen Derek 先生、Chen Penghui先生和方遠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